

# 書面質詢

施家倫議員

## 就樓宇滲漏水問題提出書面質詢

樓宇滲漏水問題一直困擾市民，隨著樓宇老化日漸嚴重，有關問題只會不斷增加，特別是現時本澳三十年以上樓齡的樓宇超過4千多棟，滲漏水除了導致單位“滿目瘡痍”，業主苦不堪言之外，更有可能會影響公共衛生，甚至危害整體樓宇結構安全。

根據資料顯示，政府於2009年成立樓宇滲漏水聯合處理中心，至今共跟進20,199宗個案，當中經協調後，仍然無法處理的個案有2,799宗，最終只能作歸檔處理。現時滲漏水處理個案一般透過各方協調，但當中存在單位業權人不配合、不讓檢測人員入屋檢測，或無法聯絡業主等情況，導致無法跟進處理。

事實上，目前滲漏水個案當中，主要有兩個較大的難題阻礙解決，一是入屋難，二是檢測時間長。雖然政府早前指出，會透過專門的法律制度解決，但有關措施僅為提起司法或仲裁程序，與坊間期望可以縮短處理時間仍然有較大的出入。其次，現時即使可入屋進行檢測，亦存在找不到源頭、等候結果時間長等情況，坊間期望可以推行相關專業認證，以讓符合資格的私人檢測機構亦可協助滲漏水檢測，並可作為未來訴訟依據之一，縮減有關等候時間。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針對“入屋難”的情況，社會期望引入公權力賦予有關當局強制入屋跟進的權限，然而，政府最新回覆有關質詢時只是表示會對各種可行性手段進行探討及分析，為此，當局最新研究進展如何，會否採納有關措施？又或是另外更有效的措施？

2、對於坊間期望可以引入專業認證制度，以讓符合資格的私人檢測機構亦可協助滲漏水檢測，加快檢測報告出台以及更精準找到滲漏水源頭。對此，政府未來有沒有計劃外判相關服務，以及推出專業認證制度，以縮短輪候檢測時間？